



《肇庆市住房公积金资金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 解读

一、政策出台的背景

为进一步规范和防控住房公积金资金流动性风险，合理引导住房消费需求和消费模式，进一步维持我市房地产业健康平稳发展。根据《广东省住房公积金资金流动性风险预警和管理的指导意见》（粤建金〔2017〕252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肇庆市住房公积金资金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以下简称“《风险应急预案》”）。

二、文件依据

《广东省住房公积金资金流动性风险预警和管理的指导意见》（粤建金〔2017〕252号）。

三、目标任务

进一步防范和控制住房公积金资金流动性风险，维持住房公积金供求平衡，保障资金安全有序运行。

四、主要内容

《风险应急预案》内容包括基本情况、预警分级管理、预警响应的措施、预警发布、其他等五部分。

- （一）基本情况。明确了制定《风险应急预案》的目的和适用范围。
- （二）预警分级管理。明确了预警级别及分类标准。
- （三）预警响应的措施。明确了风险预警的响应启动和解除、响应措施。
- （四）预警发布。明确了风险预警的公布渠道。
- （五）其他。对《风险应急预案》的其他事项作出规定。

五、问题解答



（一）问：触发预警等级后，预警响应何时生效？

答：预警等级及预警响应的启动和解除，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通过肇庆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微信公众号“肇庆公积金”等公开渠道向社会公布，以公布生效时间为准。

（二）问：为何要按照个贷率划分住房公积金资金流动性风险预警等级？

答：个贷率是指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余额与缴存余额的比值，是反映衡量公积金流动性风险的重要参考值，根据《广东省住房公积金资金流动性风险预警和管理的指导意见》（粤建金〔2017〕252号）有关规定，将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率85%设为预警临界点，按照预警等级由低到高，分为一级预警、二级预警和三级预警三个等级，当我市住房公积金个贷率超过85%时，存在不能及时满足缴存提取或使用贷款等资金需求风险，将触发我市住房公积金资金流动性风险预警。

（三）问：当个贷率超过90%时，提取留存比例限制是多少？

答：根据《风险应急预案》，当个贷率高于90%，且资金净流量连续三个月为负数，触发对应预警等级及预警响应措施，并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公开向社会公布。当个贷率超过90%且低于95%时，每次提取须留存本人现存账户内5%的余额资金；当个贷率超过95%时，每次提取须留存本人现存账户内10%的余额资金。

（四）问：缴存职工A个人账户余额现为4500元，首次办理租房提取，可提取金额为？

答：我市缴存职工租房且租住自住住房的，每人每月提取最高限额为600元，首次提取额度计算最多不超过3个月的租金，首次租房提取最高可提额度为1800元/人，因此可提取1800元。

（五）问：缴存职工B个人账户余额为3.6万元，首次凭本人房产办理购买自住住房提取业务，根据公积金中心最新公布个贷率为65%，该房产总价为50万元，可提取金额为？



答：购买自住住房的，提取额度不超过实际支付的购房款 50 万元，职工个人可提取额度>个人账户余额，因此该职工此次提取可提取 3.6 万元，可不留存个人账户余额。

六、利企惠民措施

该《风险应急预案》属于住房公积金资金流动性风险预警响应工作方案，不涉及利企惠民方面的事项。

七、新旧政策差异

该《风险应急预案》属于新出台政策。

八、生效时间

《风险应急预案》自 2026 年 5 月 8 日起正式实施，有效期 5 年。